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政府總部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GOVERNMENT SECRETARIAT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香港下亞厘畢道

香港中環昃臣道8號
立法會大樓
種族歧視條例草案主席
吳靄儀議員

主席女士：

為少數族裔人士和內地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 及《種族歧視條例草案》的建議修訂

多謝你和各位議員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撥冗與我會面。我現謹向你和法案委員會議員匯報政府為加強對少數族裔人士和內地新來港人士的支援服務方面，最近所提出的新措施，以及我們就建議修訂《種族歧視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方面的進展。

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

在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方面，政府致力協助少數族裔人士融入社會，及方便他們使用公共服務。財政司司長今天在立法會中發表的財政預算案演辭中，公佈了政府計劃加強現有支援服務及推出新措施，相信這是你和各位議員都樂意獲悉的。

具體而言，我們會成立四個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服務的地區支援服務中心。這些中心會向使用醫療、就業中心和社會福利辦事處等公共服務的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所需的傳譯服務，並會舉辦中英文語言訓練班，以及安排其他活動，以輔助他們融入社區。我們會預留一千六百萬港元，作為這四個中心來年的營運開支，另會撥款及八百萬元，資助這些中心的創辦費用。

此外，為了促進非華語學生特別是少數族裔學生的學與教，政府於 2008/09 學年開始，向 19 間中小學發放每年三十萬元的經常津貼，以協助這些「指定學校」推行校本支援計劃，並因應個別「指定學校」收取較多非華語學生而適當地提高津貼額，以及在兩個學年內，把這些學校的數目增加至 25 間。全面落實以上建議，預計需要每年額外撥款一千三百萬元。

為內地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

在為內地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方面，我們重申政府的承諾，為內地新來港人士提供適合的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會。在這方面，家庭議會將會積極探討新措施和研究如何加強現有的服務。

建議對條例草案作出的修訂

在審慎考慮議員的意見後，我們將會修改草案第 3 條，以便說明條例如獲通過時，將對政府具約束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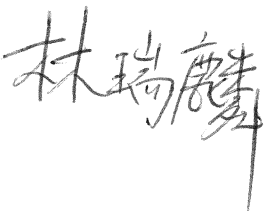
我們亦理解議員對草案第 4(2)(a)及(b)條，就有關一項要求或條件是否有理可據的測試準則問題上的關注。為了消除這些疑慮，我們正在研究，如何在符合國際通用的合理和相稱原則下，理順有關的條文。

當我們準備了有關的審議階段修正案時，我們會向法案委員會提出我們的建議修改文本。

以上措施，足證政府在促進社會福祉方面的承擔，以及我們樂於聽取議員意見的誠意。我期待在三月十二日的法案委員會會議上，與各位進一步交換意見。

敬祝安好。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